

用人单位	龙门县华富强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惠州市龙门县平陵街道杨平路旁				
单位联系人	黄先生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该公司投资额为 14000 万元人民币，厂区占地面积约 33000m ² ，建筑面积 19960 m ² 。现有员工 39 人，其中生产工人 31 人，行政后勤人员 8 人。该公司主要产品为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和混凝土板材，年产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25 万立方米，混凝土板材 4.1 万立方米。				
现场调查人员	刘付雪梅、韩效栋	调查时间	2022.3.7	陪同人	黄先生
检测人员	饶望冬、李双双	检测时间	2022.03.14~16	陪同人	黄先生
<p>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p> <p>该公司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矽尘、其他粉尘、臭氧、氮氧化合物、一氧化碳、电焊烟尘、电焊弧光、噪声、工频电磁场、高温。</p> <p>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p> <p>1. 工作场所噪声检测结果中生产车间球磨机、蒸养监控岗位产生噪声较大；</p> <p>2. 其他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均合格。</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p> <p>建议：</p> <p>1) 防尘、毒设施补充措施</p> <p>a. 建议该公司定期清理生产车间内仪器设备以及地面，防治二次扬尘，清扫时工人需佩戴防尘口罩。</p> <p>b. 定期对防护设施进行巡检和维护，在维修时，工人应佩戴好防尘口罩和耳塞。</p> <p>c. 对除尘器设备和物料输送管道的接口处需加强定期检查接口是否密闭良好，减少粉尘外逸。</p> <p>2) 防噪声措施</p> <p>建议该公司制定听力保护计划，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及车间主管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加强对车间作业人员使用个人防护用品的监督，同时加强职业健康监护。</p> <p>3) 应急救援的补充措施</p> <p>针对有限空间作业，建议该公司采取以下几点：</p> <p>①提供合格的密闭空间作业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个体防护用品及报警仪器，如便携式氧含量检测仪、空气呼吸器等应急救援设备。</p> <p>②进入密闭空间作业至少要安排一名监护者在密闭空间外持续进行监护，严格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原则，严禁通风、检测不合格作业。</p> <p>③作业负责人对满足要求的密闭空间签署准入证，准入者方可进入。</p> <p>4) 职业健康监护补充措施</p>					

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49 号)、《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 的要求, 针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职工, 需按照国家规定的职业健康体检项目, 委托职业病防治机构进行体检。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劳动者, 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必须针对作业人员接触的职业危害因素, 并将检查结果应如实告知劳动者。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 发现疑似职业病患者, 应调离作业岗位, 及时提请职业病诊断, 对职业病患者的诊疗、康复和复查等费用以及伤残后有关待遇和社会保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5) 增加告知卡、警示标识的补充措施

建议该公司在制浆、翻转、切割、提模、分组、打包等工序设置粉尘、噪声职业危害告知卡、“注意粉尘”“必须戴防尘口罩”等警示标识, 在蒸养工序设置高温职业危害告知卡、“当心高温”等警示标识。

6) 职业卫生管理补充措施

- a. 进一步加强职业卫生档案规范管理和个人健康监护档案 (一人一档) 的建立。
- b. 健全并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

7) 评价检测建议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 5 号) 的要求, 建议该公司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检测、评价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 并向卫生健康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